

# 航 道 通 告

粤东航道通告〔2023〕21号

---

## 广东省粤东航道事务中心关于启用中以 (汕头)科技创新合作区市政道路及 配套工程金凤西路大港河桥 专用航标的航道通告

各有关单位、船舶:

中以(汕头)科技创新合作区市政道路及配套工程金凤西路大港河桥专用航标已设置完成,即将正式启用。现将有关事项通告如下:

### 一、桥区及通航孔航标设置情况

(一)设标地点:老深沟航道中以(汕头)科技创新合作区市政道路及配套工程金凤西路大港河桥河段。

(二)通航孔通航条件:桥梁设单孔双向通航,通航净高6.4米(设计最高通航水位为国家85高程1.55米),通航孔净宽为54.1米。

### （三）桥区及桥梁航标设置情况

1、航标：在大桥通航孔迎船一面的桥桁的中央各设置1座桥涵标（1.0m×1.0m红色标牌、红色定光灯），共2座；在通航孔迎船一面两侧桥柱上各垂直设置桥柱灯（绿色定光）2盏，共8盏。

2、其他标志：在大桥通航孔迎船一面左侧桥柱及右侧防撞设施上各设置2座甲类警示主标志，共4座；在通航孔迎船一面的桥桁的中央各设置1座桥名标志牌，共2座。

二、航标启用时间：2023年8月3日。

三、大桥施工期间设置的临时航标同时撤销。

上述各项，请通过该水域船舶加强瞭望，注意识别，谨慎驾驶，以策安全。

特此通告。



###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

抄送：广东省航道事务中心，汕头市交通运输局，汕头海事局，汕头广晟泰中以投资有限公司，汕头航标与测绘所。

---

广东省粤东航道事务中心办公室

2023年8月2日印发

---